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因公司人员工作调整，曹健女士不再担任证券事务代表一职，曹健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董事会对曹健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玉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周玉女士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能够胜任岗位工作。本公告披露日，周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周玉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411-82357777-756

地址:大连市中山区港湾街 7 号

邮箱: 600241@shidaiwanheng.com.cn

特此公告。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

附件:

周玉女士简历

周玉，1993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圣路易斯华盛顿大学法律硕士，本科获法学、管理学学士学位，具有法律职业资格。曾任辽宁恒信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26 年 1 月入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